

10月份我市CPI同比上涨3.1%

本报讯 (记者 奕娜 实习生 李荣秀 张京京)记者昨日从市统计局城调队获悉,食品类价格上涨继续引领10月份我市CPI指数上行,同比指数达3.1%。市统计局城调队工作人员介绍,“中秋”、“国庆”是10月份CPI能够稳居“3时代”的重要因素,其中影响最大的当属鲜菜的价格。

据市统计局城调队相关数据显示,10月份与老百姓生活息息相关的八大类消费品同比价格指数呈现“七升一平”态势。其中食品类价格同比上涨7.2%,娱乐教育文化用品及服务类价格同比上涨0.7%,居住类价格同比上涨0.9%,医疗保健和个人用品类价格同比上涨2.4%,衣着类价格同比上涨2.4%,家庭设备用品及维修服务类价格同比上涨0.7%,烟酒类价格同比上涨

0.8%,交通和通信类价格与去年同期价格持平。

“食品类价格上涨仍是拉动CPI上涨的主要因素,而造成食品类价格同比上涨的主要推手是鲜菜价格的大幅上涨。”工作人员告诉记者,近几个月,我市鲜菜价格一直居高不下,10月份更是比同期上涨了28.9%,由此拉升了CPI上涨。

“从近期农产品价格走势来看,多数农产品仍将保持价格上涨的趋势,进而对物价稳定造成一定压力,预计第四季度总体物价水平仍将温和上涨。”工作人员分析,随着天气转凉,以及元旦、春节等节日因素的影响,也会在在一定程度上左右CPI的走势。

线索提供:黄伟



呼吁社会各界伸出援助之手 帮助花季少女延续生命

市民陈先生(电话:135XXXXXXX):不久前,我在商水县谭庄镇万果园看到,一名少女经过卖面条的柜台时,在售货员面前放下100元钱扭头就走了。经过打听,我得知,这名售货员名叫李亚丽,是谭庄镇卜刘寺村人,有三个子女,丈夫常年在外打工,供养孩子读书,一家人生活虽然过得紧巴巴,但也是其乐融融。天有不测风云,去年10月份,李亚丽19岁的二女儿因身体不适,被医院诊断为尿毒症。为了给女儿治病,李亚丽夫妇借遍了亲朋好友,家里所有值钱的东西全卖了,但是女儿的医药费仍然不够。为此,李亚丽曾多次带着女儿出院,由于病情恶化,只能再回医院治疗。在此,呼吁社会上的爱心人士能够伸出援助之手,帮帮这个困难的家庭和这名患病的花季少女。

记者 奕娜 实习生 李荣秀 整理

我市320多名 高级专家体检

本报讯 (记者 马四新 实习生 谢璐) 昨日,记者从市人社局专技科获悉,我市2013年度高级专家体检工作已结束,我市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的专家、省级学术技术带头人、省级职业教育教学专家、在市直市的市级学术技术带头人和职业教育教学专家等320余人参加了此次体检。

昨日上午9时,记者在市人社局专技科看到,许多高级专家前来取体检结果。周口职业技术学院的曹老师告诉记者:“历年来,市人社局十分关心和爱护高级专业技术人员的身体健康。今后,我们将在各自的岗位上作出更大贡献,充分发挥我们的价值,积极推动城市发展,更好地服务人民。”

据了解,为了实施人才强区战略,更好地激励各类高层次人才建功立业,市人社局从2003年起,每年组织市高级专家进行一次免费健康体检,此次体检是由市人社局组织开展的第11次高级专家体检活动。

“开展专家健康体检是落实周口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科技、教育、财政、发改、科协共同制定的《周口市青年学术技术带头人‘511人才工程’实施意见》精神和人才强市战略的具体体现。通过开展专家健康体检,把党和政府关爱专家健康、关心专家生活、重视专家成长的精神送到每位专家身边,能够有力地激发各类专家爱岗敬业、奉献周口的工作热情,激励专家鼓舞斗志,全身心地投入到实现周口富民强市新跨越的伟大实践中来。”市人社局专技科负责人说。



“爱心妈妈”送温暖

昨日,商水县舒庄乡几名“爱心妈妈”正在为乡中心幼儿园的留守儿童更换新棉衣。当日,该乡组织6名“爱心妈妈”来到该幼儿园开展送温暖活动,为孩子们送去20件新棉衣和一些文具。(乔连军 摄)

9个月就查出近5000起涉车违规:

禁令加重罚,缘何难遏“车轮上的腐败”?

新华社记者 甘泉 胡晨欢

18日,中纪委晒出今年以来各地查处违反八项规定情况“成绩单”:截至9月30日,各省市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共计14839起。值得注意的是,其中违反公务用车管理使用有关规定的案件数量为4851件,占比接近1/3,居各类问题之首。

曝光、免职、开除……针对“车轮上的腐败”,今年以来各地纷纷执行“史上最严厉的公车问责”举措。然而公车违规问题依然最为突出,原因为何?如何才能真正为公车腐败“刮骨疗毒”?

“车轮上的腐败”居违反八项规定现象之首

中纪委网站公布的数据显示,八项规定以来,各省市查处的4800多起公车违规问题,共处理人数4186人。其中地厅级9人,县处级276人,乡科级3901人。与“楼堂馆所建设”“公款大吃大喝”等其它现象相比,公车违规占比最大。

记者梳理各地通报的公车违规案例发现,公车违规类型主要有三类:

一类是用公车接送小孩、参加婚礼、或探亲旅游等公车私用行为。如青海玉树藏族自治州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周建林私用警车前往山西探亲;黄南藏族自治州森林公安局副局长哈卫东私用公车去西宁市被通报处分。黑龙江龙煤鹤岗分公司兴安煤矿负责人等8人在业务培训期间,乘坐公车并用“接待专用”牌遮挡车号,到兴凯湖景区旅游,分别被处以行政撤职或行政记过处分。

其次是公车超标。主要表现为,有的职能部门将下属事业或企业单位的超规格车“借调”过来使用现象普遍。如黑龙江省纪委通报,原哈尔滨市交通局交通行政执法支队支队长朱崇鹏(正处级)2010年11月开始违规借用哈尔滨市客运站一台奥迪A6轿车。同月又以给支队班子成员配车名义让市交通局下属企业泰克斯

公司(国企)购买一台本田雅阁轿车,两车一直由朱崇鹏使用。哈尔滨市纪委给予朱崇鹏党内严重警告处分,并调离原岗位。

第三类是公车违章,如遮挡车牌,甚至酒后驾车等。今年8月25日,南昌市公安局副局长徐建平就因酒后驾车肇事致4人死亡,被当地公安部门刑事拘留。现徐建平已被处以开除党籍、并免去南昌市公安局副局长职务处分。

“狠招”迭出,为何“刹”不住“车轮腐败”?

今年以来,全国各地纪检部门纷纷采取媒体曝光公示、GPS定位监控、暗访组四处督查等各种方法,频出“狠招”,以期彻底遏制“车轮上的腐败”。但记者注意到,各地仅9月份就查处公车违规问题936起,高达766名公务人员被处理,处理人数为今年以来单月最高。

“查得紧、罚得重”,为何“车轮上的腐败”现象依然痼疾难除、势头不减。记者调查发现,其背后普遍存在三种心理:

首先是侥幸心理。江西省南昌市委副书记李紫敬说,八项规定以来,查办案件中发现,还有一部分公职人员存在侥幸心理。他结合自己查办的案件经历分析其心理主要表现在:一是除警车、城管用等有少数明显标识的公车外,很多机关、国企的公车与私家车样式差别不大,群众分不清,纪检部门人手少,他们认为公车偶尔私用不可能天天监控到。二是有些领导干部认为自己有职务、有权力、有一定背景,即使被发现也能“摆平”。三是依然有少部分干部认为,中央抓“车轮上的腐败”只是一阵风,对八项规定的长久性、持续性认识不到位。这些侥幸心理让他们放松了对自己的要求。

其次,公车乱象更深层的是特权心理作祟。一位不具姓名的公安机关纪检部门负责人说,在很多人心目中,公车已经成为领导干部一种身份的象征。“领导干部公

车私用,在左邻右舍、亲戚朋友间是身份的炫耀。‘有面子’‘有感觉’的心理说到底还是官僚主义、享乐主义思想在作怪。”

正因如此,尽管中央对购买公车的要求和排量有明确要求,但在有的地方,规定往往成为一纸空文。在中部地区某厅级单位有多家下属事业单位,每个事业单位处级领导配有专车。其中一家事业单位的“一把手”还用公款购买了30多万元的越野车,两位副职也是每人一辆价值20多万元的轿车,所有费用都公款报销。

第三就是部分公职人员占便宜心理。中部某地区某省直机关一位处级干部2012年到基层挂职任副县长,县里给他配了一辆公车,平时周末县里没有公事,他就自己开公车回家,来回约600公里。他坦承:“算上油费、过路过桥费,一趟要花800多元。我每月工资才2000多元,要是自己的车,谁会舍得这样用车。”

实行更科学彻底的公车改革或是治本之“药”

专家表示,“车轮上的腐败”是群众“眼皮底下”的不正之风。一方面是公车乱象屡禁不绝,让群众不满,损害了党和政府的形象;另一方面,十八届三中全会也强调公车要过“紧日子”,缩减三公支出。在此背景下,应加快推进公车改革。

湖北省政协常委、“公车改革专家”叶青指出,目前我国全口径的公车存量达到几百万辆。中央自2011年4月起专项治理以来,全国已处理公务用车近20万辆。这些巨大的数字说明,如果不最大限度地减少公车,监督的广度和深度都无法覆盖庞大的公车数量。

李紫敬表示,公车改革最终方向是逐步取消公车,除保留少量特种车,其他的公车都可以考虑采取货币化。权宜之计也可以采取广东佛山、中山等地做法,在公车贴上特别醒目的统一标识等,这种做法既成本低,也有利于调动社会力量广泛监督。

路上拾到钱包 风中苦等失主

本报讯 三张银行卡、2000元现金、医疗卡、身份证、驾驶证、押金条,当失主朱永红从郭光辉夫妇手中接过这些东西时,紧紧地握住他们的手,激动地说:“你们真是大好人,谢谢你们,谢谢你们!”这是11月16日上午,商水县发生的感人一幕。

当日早上6时,郭光辉和妻子张艳花晨练时,在新农贸市场发现一个棕色钱包。他们打开一看,里面有二张银行卡、2000元现金、医疗卡、身份证、驾驶证、押金条,他们

后,有人问郭光辉夫妇为什么这么做,他们说:“失主丢了钱包一定很着急,只有物归原主,我们才心安。凡事应将心比心,谁都有落难的时候。只要大家好好的,我们会受会儿冻算啥。”

(王新建)

工商智斗贾院长

记者 刘彦章 通讯员 陶中海

11月19日,西华县大王庄乡某私立医院因害怕被工商部门行政处罚,院长不惜改名换姓,躲避工商执法人员,但最终没有成功,被该县工商局以涉嫌发布虚假医疗广告依法立案查处。

假院长姓贾,是西华县大王庄乡某私立医院的院长。近日,有患者到大王庄工商所申诉称,自己听信了该医院治疗咽喉炎的广告虚假宣传后,花了300多元,治疗一个月也没见效,并附上医疗广告宣传单一份。所长袁劲松在其医疗广告宣传单上看到,有“根治咽炎、保证治愈率100%”等使用绝对化宣传用语内容,认为该医疗广告涉嫌违反《广告法》等规定,遂依法对其进行立案调查。

11月16日,袁劲松带领两名执法人员来到该院送达接受询问通知书。该医院地处偏僻,又新不开户,他们并不认识该医院院长,于是就向一名女护士,女护士长说院长在办公室里。执法人员来到院长办公室,见一穿白大褂的中年医生正聚精会神地看报纸。袁劲松问,请问您是院长吗?中年人摇摇头,问有事吗?袁劲松亮明了身份,并说明来意。中年医生一听,忙说,院长不在家,并解释说自己是

这里的医生,姓李。问院长啥时回来?回答不知道。执法人员请李医生代签相关文书,李医生说啥也不肯。无奈,他们请了梁副院长代签,留了梁副院长电话号码,并告知了相关事项,便匆匆告辞。

11月19日,袁劲松三人再次来到该院送达行政处罚告知书,在院长办公室又碰见李医生。问院长今天在家吗?李医生说这段时间院长就没上过班。执法人员再次请李医生代签相关文书。李医生慌忙推辞,并介绍说自己姓贾,只是医办的主任。

李医生一句自我介绍,引起了执法人员的警觉。三天前自称是李医生,改天又说自己是魏主任,此人显然是在说谎。三名执法人员断定,这人可能就是贾院长。

为了辨别真假,袁劲松想起了三天前记下的梁副院长的电话,手机彩铃里有医院的介绍和贾院长的联系电话。于是,他拨通了贾院长的电话号码。

“你咋有我的电话号码?”一旁的李医生,不是魏主任的手机铃声随即响起。

“贾院长,签字吧!”在工商执法人员威严的目光下,贾院长只好不情愿地在送达回证上签了字。



廉政墙体画受称赞

项城市驸马沟南岸廉政墙体画引来社区群众驻足观看。该画按照孝道诚信篇、中国梦励志篇、廉政漫画篇、道德模范篇、勤政廉政篇、廉政文化建设成果篇等主题设计,深受来此休闲散步的居民欢迎。

近来,项城市纪委监察局通过设立廉政文化长廊,建设廉政文化一条街、廉政文化景观带,举办廉政文艺活动等形式,大力推进廉政文化建设。(张永久 刘书铭 摄)